



珍藏版

貳

山東畫報出版社

老照片

老照片

第八辑



驼铃叮咚北京城 华孟阳
当过参赞又当领班的舅舅 马小弥
家人国事 陶荫培
最后的聚会 谢 泳
头一次见到死神 叶延滨
美军驻台面面观 徐宗懋
一张照片的失而复得 丁 聪



山东画报出版社

是：登州府 庚戌 冬月初七日。因为是外国人邮寄，必须经过烟台的客邮局(注)，所以还须有转戳：烟台 庚戌 冬月十一日和落地戳：日本在烟台的客邮局戳：1910年12月12日。

1993年，这张明信片现在的主人王景文先生去北京参加全国集邮展览，遇到老友、中国集邮联合会副会长常增书先生，王景文先生把保存多年的清代信封赠送给了常增书先生，常会长感激之余，将这张清末的烟台全景明信片回赠老友。至于这张明信片是怎样由当年的主人苏珊·梅索尔辗转到了常增书先生手中，其间的80余年有什么跌宕起伏的经历或者感人至深的佳话，我们均不得而知。

烟台是中国北方最早开埠的三个港口之一，开埠后的短短50年间，它从一个默默无闻的小渔村一跃成为国际贸易的重要口岸。这张清末烟台全景明信片无疑是一宝贵的历史见证，通过它，我们可以直观而详实地了解到清末烟台的景观、风貌、政治、文化、邮政等诸多方面的资料，可谓弥足珍贵。

注：鸦片战争后，列强侵华，在中国国土上擅设邮局，清政府称其为“客邮局”，主要为外国人服务。自1876年至1903年，日、德、法、俄、英五国先后在烟台擅自设立邮政机构，侵我邮权。至1922年底，在烟的“客邮局”全部撤销。

书 名： 老照片（第8辑）

出版发行： 山东画报出版社

（地址：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邮编：250001）

印 刷： 山东人民印刷厂

（厂址：泰安市灵山大街东首 邮编：271000）

版 次： 1998年11月第1版 1998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： 1—60000

规 格： 32开（850×1168毫米）4印张 79幅照片 70千字

I S B N 7—80603—246—0/K·55

定 价： 6.5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

林徽因（右一）与表姐妹们的合影。她们身上穿的是北京培华女子中学的校服。
摄于1916年

目 录

华孟阳	驼铃叮咚北京城	1
马小弥	当过参赞又当领班的舅舅	13
孙灵之	三英嫁三良	23
安裕惠	满族姐妹俩	30
陶荫培	家人国事	33
白永达	旧时学友	42
李大清	难忘的蜜月	46
高 华	历史漩涡中的朱瑞	52
谢 泳	最后的聚会	58
陆 昕	朱家潘先生儿时的照片	61
崔港珠	唉，那年月	63
叶延滨	头一次见到死神	67
陈林群	拉练去外白渡桥	70
徐宗懋	美军驻台面面观	75
张安福	一段鲜为人知的作战经历	82
林 洙	林徽因少年时代的两帧照片	88
英 子	我与酆妈妈的奇缘	90
孔 迈	51年前的一次采访	97
丁 聪	一张照片的失而复得	101
王桂珍	缺角的结婚纪念照	104
贾 抒	我们与纳西族房东	107

老照片

李根红	飞鸿寄情·····	111
李养玉	爷爷的肖像·····	113
陈汉书	已经“陌生”的照片·····	117
吕 芑	我的“矿工生涯”·····	119

唐 希	三代琼斯的中国情·····	121
曲 宏	清末烟台全景明信片·····	124

补 白

路遇（张洪杰 12）邓世昌便装照（屈春海 29）
魏来国致读者（69）1976年：山东博山街头（孟宪文 87）照片与岁月（孙维屏 89）童生的准考证（湾世平 103）石碑与历史（任冀华 118）

《老照片》丛书

总 编 辑
汪稼明
副总编辑
刘传喜

执行主编
冯克力
执行编辑
吴 兵
特约编辑
姜 波
顾广梅
美术编辑
蔡立国
技术编辑
张 涛
责任校对
张 杰

征 稿

《老照片》是一种陆续出版的丛书，计划每年出版四至五辑。专门刊发有意思的老照片和相关的文章，观照百多年来人类的生存与发展。

对稿件的要求：所提供的照片需是20年以前拍摄的（翻拍件也可），且有一定的清晰度，一幅或若干幅照片介绍某个事件、某个人物、某种风物或某种时尚。文章围绕照片撰写，体裁不拘，字迹工整，传记、散文、随笔、考据、说明均可。

本编辑部对投寄来的照片稿件，无论刊用与否，都精心保管并严格实行退稿。稿件一经刊用，即致稿酬。

来稿请寄：山东省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山东画报出版社《老照片》编辑部

邮 编：250001 电话：(0531) 2010055 转 5407

邮购办法：请汇书款（每本书加付1元邮资）至上述地址，并注明所购书目。

故	时
风	物

驼铃叮咚北京城

—— 华孟阳

夜色渐逝,晨曦初起。透过正在消散的薄雾,传来叮咚叮咚的驼铃声,一队一队满载各种货物的骆驼正踏着积雪不紧不慢地迈向京城(图①、图②)。退回半个多世纪,这是北京的寻常景观。

北京原本没有自然生长的骆驼。利用骆驼在北京搞运输,始自元代。13世纪,蒙古大汗忽必烈修建了元大都城,初时有军民人口四五十万,至后期已达百万之众。为了解决军民日常所需,被蒙古统治者所熟悉和垂青的骆驼自然成为运输货物的首选。到了明代,北京的骆驼运输几近绝迹。清代,骆驼复又普遍出现在北京。当时,蒙古人向清政府进贡或来京做买卖,都是把



图① 踏着积雪,走向京城的驼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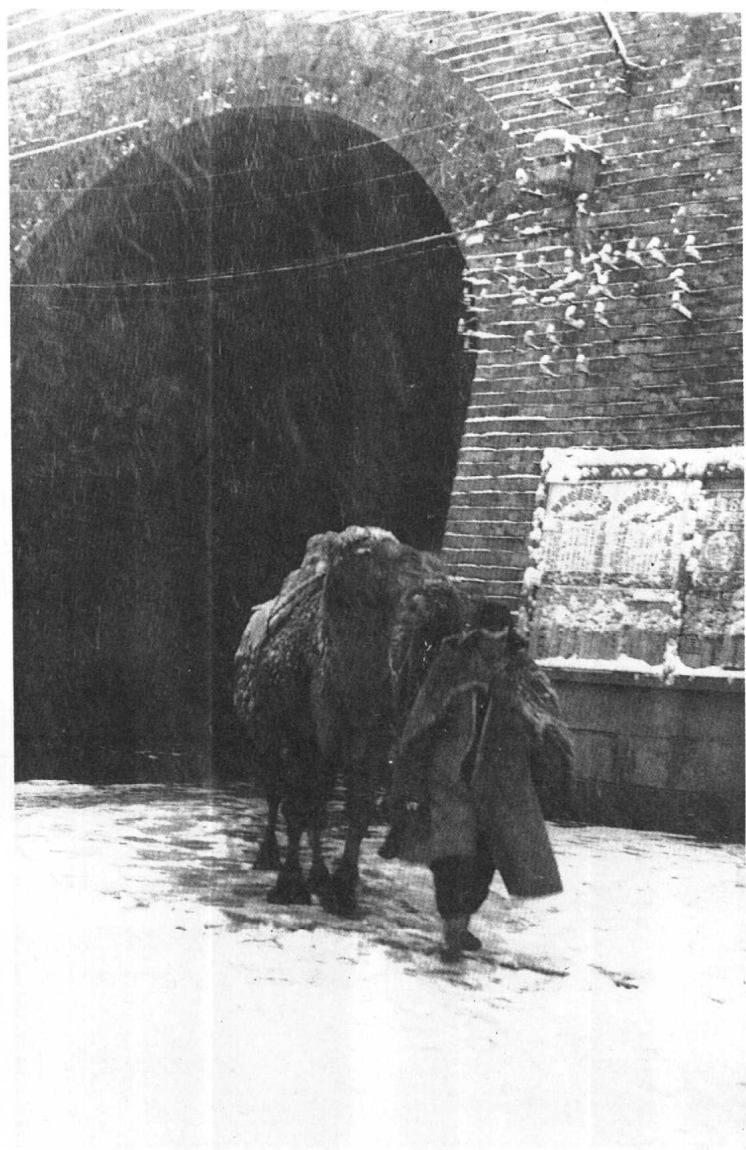
图②行进在古城墙下的驼队。

贡品或货物用耐长途跋涉的骆驼运到京城北面的黄寺或外馆一带（黄寺，即东、西黄寺，分别为达赖、班禅来京的住所，蒙藏僧俗来京，必前至参佛礼拜；外馆则为少数民族贵族进京时的招待所）卸货，有时就地将多余的骆驼卖掉。清政府也在玉河桥、东直门外和通县张家湾设馆官养骆驼。但京城“驼户”的骆驼多是从张家口外的骆驼市上换来或买来的。那时，在京西的石景山、门头沟一带，京南的良乡、大红门一带，有很多靠养骆驼拉脚谋生的“驼户”。进入民国后，虽然开始有了公路和马车，但“拉骆驼跑城儿”仍很普遍，直到30年代初才明显地减少。这是因为：一则政府南迁后，城里的需求大大减少；二则交通逐步改善，郊区出现了火车，方便快捷的胶皮轱辘马车多了，再往后运货的汽车也出现了。拉骆驼跑城儿的逐渐少了，但仍有少量驼队给城里送煤。1949年北京解放后，骆驼不允许进城了，这种运输方式才渐渐绝迹。京城的驼户多在京西和京南，是因为这些地

区的山里出煤、出石灰，也出产很多城里人需要的山货；良乡还是南来北往商货的集散地。那时，一入秋拉骆驼跑城儿的就开始多起来；入冬后一天比一天忙，直到年前（一般是腊月二十三前后）达到最高峰。过了正月十五，拉骆驼跑城儿的还要忙活一春。纷至沓来的骆驼主要集中在西直门、阜成门、西便门、广安门及永定门等北京靠西、靠南侧的城门外，其中以内城的阜成门和外城的广安门最为集中。这些驼队，或等候开城门，及时进城送货（图③），或将煤、灰等货物卸在城门附近的各专类市场上卖掉，或是按捐客的要求再运到指定的用户处。那时，在北京城里的街道上，甚至是繁华场所，都经常可以看到高大的驼队昂首阔步、悠然自得地漫游在街头巷尾（图④）。

北京虽属北方气候，但夏天是炎热的。一入夏，随着温度的升高与湿度的加大，骆驼身上开始掉毛，最容易生病，弄不好还会死掉。所以一入夏，北京的这些拉脚跑城儿的骆驼就不再干活，必须到气候较凉爽的张家口外去歇夏。张家口外有事先选择好的、水草与气温都适宜的牧场，由当地有经验的蒙古族老乡负责牧场的安全和骆驼的饲养。经过一夏天的放牧养息，骆驼身上的老毛掉净后，长出一层绒毛，体格也丰满健壮起来。到了“白露”这天，骆驼成群地由口外赶回来，到京后再由各驼户认领回自家的骆驼。周而复始，又开始了新一轮的拉骆驼跑城儿。年老体弱的骆驼经不起歇夏的长途跋涉（一般单程要连续行走12天以上），也不值得花钱歇夏，就养在驼户家里或是搞点短途运输，这叫“拉夏”。实在出不了力的，就卖给别人杀掉吃肉，驼户们是绝不吃的。

拉骆驼是按“把”计算的。早时，一把骆驼为六到九只不等，但一般为六只或八只一把。六只一把的称小把，八只一把的称大把。大、小把是依拉骆驼人的经验和习惯而定的，也要考虑所运货物的种类及路途情况。民国以后，对进城的骆驼把有了明



图③



图④北京街头昂首阔步的驼队

确的规定，不分大小把，每把不能超过三只才准进城。因为骆驼身高体长，即使拴成六只一把的小把，头尾相连也要有 20 多米长；城里人多路窄，骆驼把太长必然会影响交通的。但这规定只限于进城的驼队，在城外行走时，仍可按六至九只的老办法拴为一把。拉骆驼跑城儿，可一人拉一把或一人拉几把，也有几个人拉若干把互相照应的。骆驼很老实，易于管理，一般不会出意外，少年，甚至有经验的儿童也能拉骆驼（图⑤），只是装货或卸货时仍需要人手帮忙。

拉骆驼运货时，在骆驼背上要安放用毡子制成的“屉儿”，作用类似马鞍子，不同之处在于“屉儿”是由汗屉、里屉、外屉和大屉几部分组成的。汗屉放在骆驼的两个驼峰之间（拉骆驼的人管驼峰叫“鞍子”），环绕前后两个驼峰裹上里屉和外屉，再罩上大屉，仅留两个驼峰露在外面，最后用绳子兜肚勒紧，防止



图⑤牵骆驼的儿童

“屈儿”晃动松散。如此安放好“屈儿”的骆驼，就可以装货运货了。骆驼有时戴笼头，但拉骆驼的缰绳不像马那样是拴在嚼子上，而是像牛一样拴在穿鼻上。伴随着驼队的行走，往往有悦耳的驼铃声。驼铃有大有小，一般是铁制的，极少数讲究的是用铜铃。驼铃为圆筒状，里面悬一木锤（图⑥），随着骆驼行走有规律地发出“咕咚、咕咚”的声响。提醒着



图⑥ 驼铃

主人，也召唤着骆驼。如果是拉一把骆驼，就要在最后一只的脖子下系个小铃铛；如果是几把骆驼一起走，则在中间一把的最后一只骆驼的脖子下系个小驼铃，在它前面一只的脖子下系个大驼铃，也有的在每把骆驼最后一只的脖子下都系一个铃铛。拉骆驼跑城儿，要赶在黎明前时分到达城门口（一开城门即进城，晚了则城门洞内车马行人很拥挤），根据路程远近一般是半夜甚或前半夜即动身。摸黑赶路，只有靠铃声辨别驼队的情况。铃声少了或没了，主人就得赶紧去寻找骆驼。在外人听来，所有的驼铃都发出一样的声音，其实各家驼铃的声音都不一样，只有自家能听出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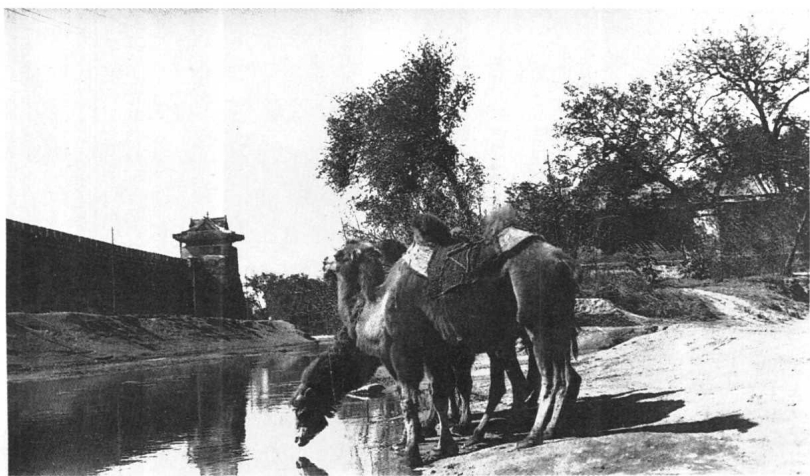
骆驼所驮的货物，一般是装在用粗麻绳或牛毛编织成的大口袋中。这种口袋形制特别，底小口大，口的边沿钉有绳绊。装好



图⑦



图⑧看守驼队的老人



图⑨卸了货的骆驼在护城河边饮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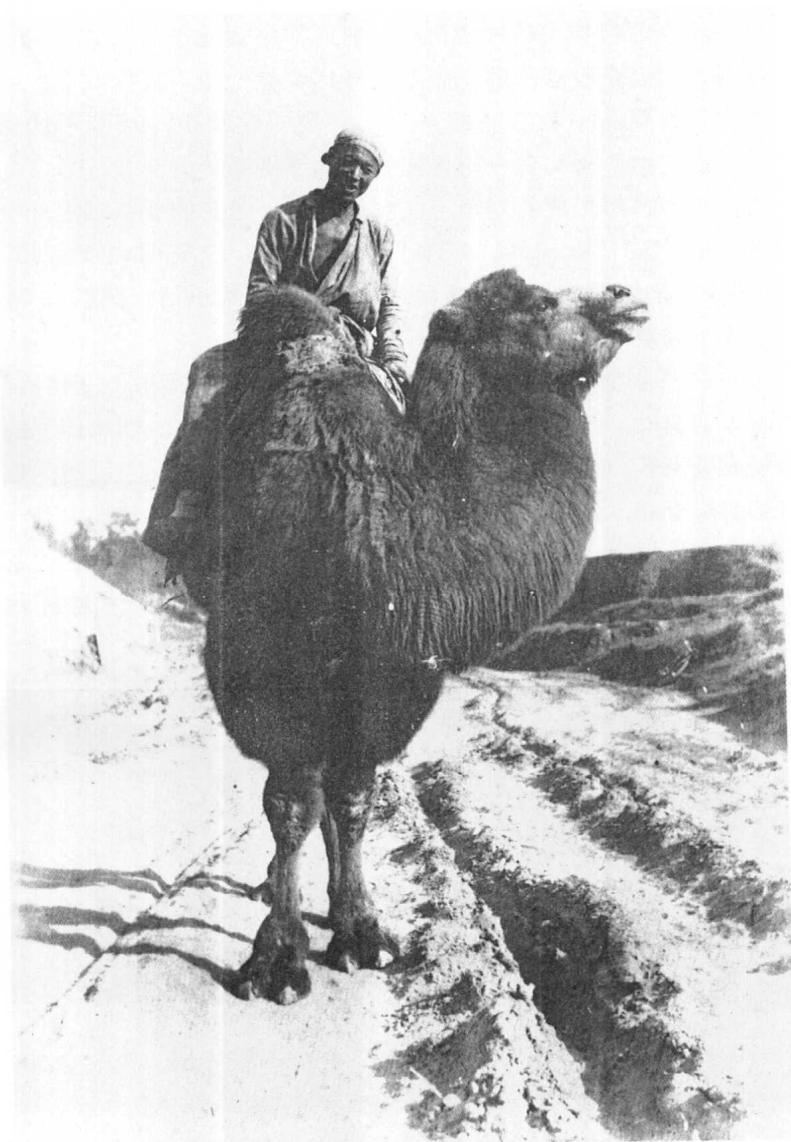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⑩

货后，在口上蒙块厚布，将货全部罩上，用绳子穿在绊上，收紧，拴好。这种特制的袋子放在“屉儿”上不打滑，摺得住。必要时再用绳子刹一下。一般一只骆驼可驮载两条口袋，十字交叉斜搭在两个驼峰之间，叫一驮；一驮大约有四五百斤重。装货时，口袋的小头在前，大头在后，因为骆驼的后腿特别有劲儿。根据所运货物的不同，也有使用荆条筐或木板箱的（图⑦），主要看货主的需要，但大部分情况下是用那种特制的口袋。

拉骆驼跑城儿从大类上分有两种情况：驮脚的与跑买卖的。前者指专职运输，类似现今的运输专业户，即用自己的骆驼把别人的货物从甲地运到乙地，驮户只挣脚力钱，这叫驮脚的。后者指用自己的骆驼，把自己的货物驮到它处卖掉，既挣脚钱，又挣货钱，这叫跑买卖的。驮脚的大多是搞煤炭和石灰的运输。早时，京南的周口店一带出煤，后来京西的门头沟一带也发现了煤矿，而且煤质更好。于是京南的一些驮脚的就转到了门头沟，扩大了京西驼户的队伍。旧时，北京城里的居民，特别是中产阶级以上的大户，家中烧煤，每月都有固定驼户运送。根据季节的不同，有时一月送两袋，有时一月送四袋，原则上季或一年结算一次。一般是一个驼户包几家，甚至更多。煤卸下后，由拉脚的帮助送进宅院内。这时，买家的老人或孩子就要出来帮忙看守跪伏在街上的骆驼，以防有人伺机窃取驼毛（图⑧）。

据载，门头沟附近的某村有一位陈先生，能用偏方给人治病。一个偶然的机会陈先生用偏方给礼亲王家的人治好了病，王爷一高兴就赏了他一些骆驼，于是陈先生就成了拉骆驼的驼户。后来，他养的骆驼发展到百余只，专门给礼亲王府（礼王府在京城西皇城根路西，今为中央民政部）送货。他的驼队中打头的骆驼背上插着一面三角形的小黄旗，上面绣着龙，表示是给皇家办事的。尽管当时城内路窄人多，交通拥挤，但陈先生的驼队畅行无阻，谁也不敢阻挡。可见，拉骆驼跑城儿是当时社会日常生活



图⑪只是在骆驼跑空时人才舍得骑。